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
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汇编

二〇二一年四月

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徐勤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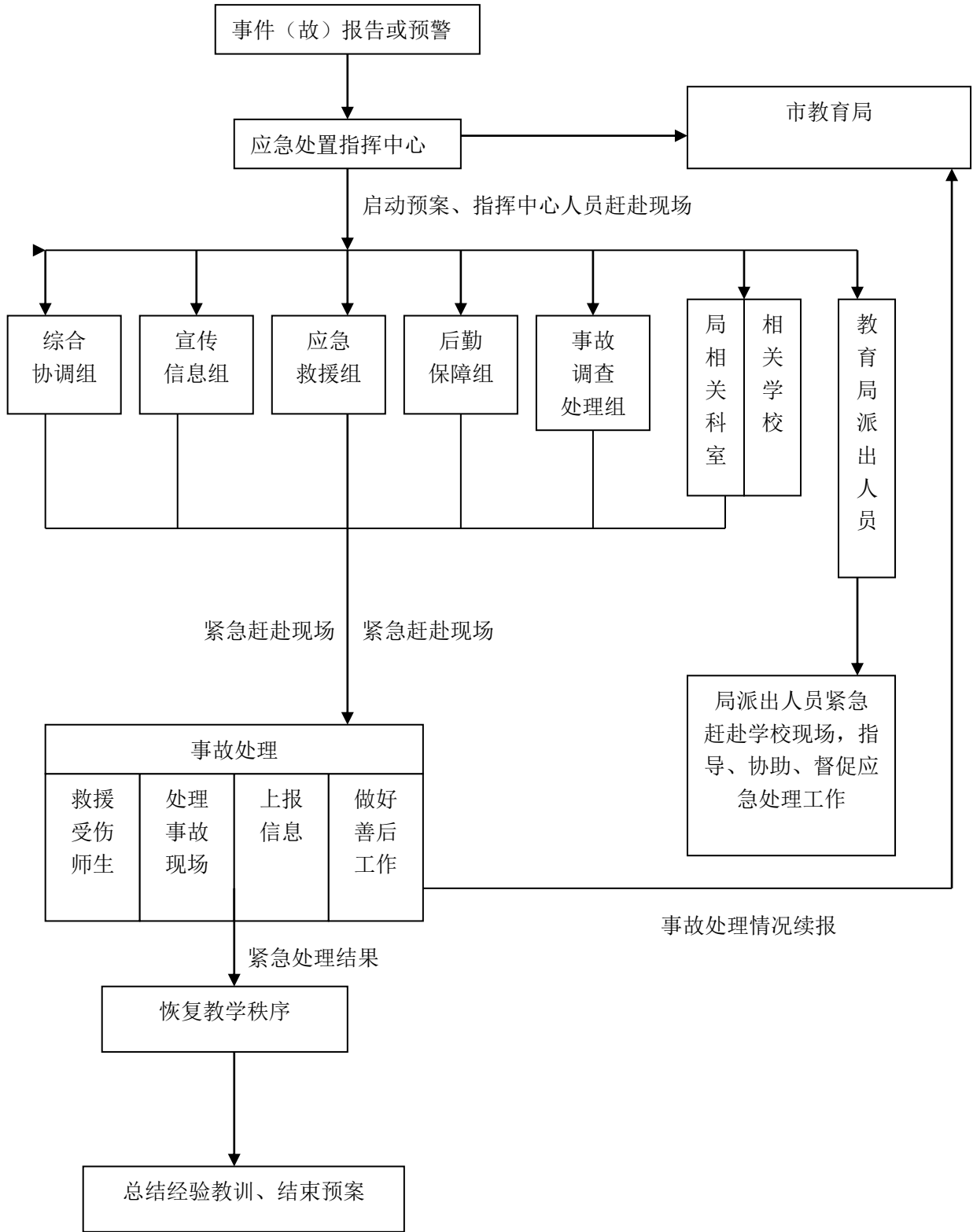
副组长：李守峰 李志强 张福生

成 员：全体教干、班主任、教职工

实行“一岗双责”，切实做到目标明确，责任到人。

•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 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



学校突发事件安全应急预案汇编

为构建我校预防各种突发事件发生的长效管理机制，提高快速反应和处置能力，将防患和处置工作纳入法制化、科学化和规范化的轨道，建立统一指挥、职责明确、运转有序、反应迅速、处置有力的应急处置体系，最大限度降低突发事件的危害，维护和确保学校的稳定，保障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特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从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出发，从讲政治、保稳定、促发展的高度，牢固树立“稳定压倒一切”的思想，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积极、主动、扎实、认真地做好预防和处置校园突发事件的工作，为维护社会稳定、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

二、工作原则

突出以人为本的理念，贯彻“预防为主、积极处置”的方针，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做到早发现、早布置、早处理，尽量把事态平息在萌芽状态。对已发生的校园重特大事故，严格按“事故原因不查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得不到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不落实不放过，教训不吸取不放过”的原则，认真查明原因、追究责任、严肃处理，保障校园教学与生活秩序稳定。

三、适用范围

师生在校工作、学习、集会、活动、就餐、休息时遇有突发情况，均适用本预案处置。

校园突发事件包括：发生在校园内或者学校组织的校外活动中，由人为或自然灾害引起，具有突发性或难以预见，对师生人身安全造成严重损害、校园教学工作和生活秩序造成严重影响、家庭和社会稳定造成严重危害的各类突发事件。

1. 安全事故：地震、台风、洪水、山体滑坡、火灾、建筑物倒塌、交通事故、群体拥挤踩踏、游泳溺水、户外集体活动发生意外等，致师生重伤、死亡；

2. 公共卫生事件：群体食物中毒、环境污染中毒、传染性疾病、群体性不明病因等，致师生重伤、死亡；

3. 社会安全事件：在校师生与当地群众发生群体纠纷、学生之间较大规模纠纷、非组织的政治性群体聚会或游行、学生各类自杀死亡、因教学改革或拖欠教师工资等原因引发的教职员工集访、教师体罚行为致学生死亡或伤残或病重住院、严重影响校园教学秩序或群众生活秩序的其他突发事件。

四、校园突发事件级别

校园突发事件按其影响大小和危害程度划分为一般性、重大、特大三个级别。

1. 一般性校园突发事件

在校园发生，致师生重伤，或对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学校教学和教研、工作和生活秩序、家庭和社会稳定造成一定影响，由学校为主可以进行处置，或当地党委、政府协同所在地教育部门可以协调解决的校园突发事件。

2. 重大校园突发事件

在校园发生，致师生伤亡，或对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

学校教学和教研、工作和生活秩序、家庭和社会稳定造成严重影响和重大危害，需由市委、市政府协调解决，市教育局与学校共同参与处理的校园突发事件。

3. 特大校园突发事件

发生师生死亡3人以上，或对师生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学校教学和教研、工作和生活秩序、家庭和社会稳定造成特别重大危害并产生恶劣影响，出现跨学校甚至向社会蔓延扩散的态势，或按有关规定应确定为特大级的紧急情况，需由教育局协调当地党政等相关部门处理解决的，或需报临沂市教育局甚至省教育厅或教育部处置的校园突发事件。

五、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突发事件预防和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学校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处理。领导小组由校长任组长，亲自负责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处置工作；学校领导班子小组成员为主要成员，负责组织、承办本校内发生或可能发生的重大校园突发事件的具体工作；切实做到明确工作责任，落实工作任务，确保认识到位，职责明确，措施落实。当前，特别要注意做好突发事件的预防工作，同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要做到有领导指挥，有专人值班，有具体措施和物质保障，确保在第一时间得到有效控制。

突发事件预防和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名单如下：

组 长：徐勤波

副组长：李守峰 李志强 张福生

成 员：全体教干 义务护校队 班主任 教职工

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校园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处置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制订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和部门联动机制，进行业务指导、协调专业培训、组织管理及监督检查；负责日常校园突发事件报告、信息沟通与组织协调工作；根据上级领导小组的部署，承担校园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办公室的职能，承办预防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的专项工作。

六、突发性事件预防措施

1. 遵循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工作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依靠科学、加强合作的原则，建立群防群控、横向到边、纵向到人的工作网络，充分调动师生员工参与防控的积极性。充分利用学校广播、板报等多种媒体，对师生进行安全教育，切实增强师生员工的责任意识、防范意识。

2. 实行联防联控，协同作战。学校要经常与派出所等部门及时沟通联系，不断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的综合治理，同时也确保突发事件处置有序、高效；健全学校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构建学校管理中安全防范制度体系；加强校内日常值班管理，明确值班职责，严肃值班纪律。

3. 牢固树立安全稳定第一、责任重于泰山的思想，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和突发事件应急知识专门教育，增强师生的自我防范能力，有效防范突发事件。每年每月第一周的周一为“安全教育日”、每年三月的最后一周为“安全教育周”、每年的十二月为“安全教育月”，集中进行科学有效的宣传教育，同时根据工作需要，针对性地开设安全教育专题讲座、组织各种形式的安全教育活动。

4. 加强校园安全硬件设施建设和安全保卫等机构和队伍建设，加强日常管理。

5. 加强督查检查，狠抓工作落实。按照“防患于未然”“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制定严格的督查检查制度。学校组织的专项检查或抽查每学期不少于2次，每学年至少检查4次。领导小组成员要熟悉安全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掌握师生对安全、卫生等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经常检查学生教室、食堂等人员集中场所的安全、卫生等状况，经常检查督促有关部门和人员认真履行职责。学校组织的专项检查结果要纳入考核中。

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措施

1. 建立健全校园重大突发情况信息报告制度，确保信息畅通，确保监测与预警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潜在的隐患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发生突发事件后，应在第一时间由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办公室汇总各方面信息，及时报告校领导小组，并报教育行政部门，随时与上级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或非法组织的政治活动期间，对突发紧急情况应当坚持“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以便及时、有效处理，防止事态蔓延扩大。学校在突发事件期间设立24小时值班及专用监控联系电话。

2. 牢固树立“稳定压倒一切”的指导思想，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积极主动做好预防和处置校园突发事件的工作，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内紧外松”的原则，对出现可能影响校园及社会稳定的言论、动向或事态，要做到早发现、早布置、早处理，力争把事态平息在萌芽状态，特别在三个主要环节上必须引起足够重视：一是问题发

生前，要立足防范，超前工作，掌握主动；二是问题发生后，要迅速判明性质，依法办事，注意方法，及时果断处置；三是事件平息后，要做好善后工作，防止出现反复。

3. 学校校长对本学校安全负责，各班级班主任对本班学生安全负责，突发事件一旦发生，必须在第一时间向领导小组汇报。对已经发生的重特大事故，严格做到“事故原因不查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得不到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不落实不放过，教训不吸取不放过”以维护法制和纪律的严肃性。

一般性突发事件，学校采取相关措施妥善处理，严防事态扩大以避免造成严重影响和损失，并根据有关规定如实将处置情况在事故发生后一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事故发生、处理情况报告教育行政部门。

重大突发事件或特大突发事件发生，学校立即采取应急处置方案，必须在第一时间通过电话等将简要情况迅速报告教育行政部门和街道办党委政府，限2小时内报事故详细情况。配合市教育局有关部门共同参与处理，并按规定逐级上报直至省教育厅。

4. 各部门负责人应杜绝对隐患认识不足、长期忽视的麻痹思想，居安思危，立足防患，建立紧急救援机制，尽一切努力将事故、灾害可能带来的损失减到最低程度，为校园打造安全屏障；超前工作，掌握主动，增强防范突发事件的意识和应对能力，做到有备无患。对因工作疏忽造成事件突发的，将追究负责人的责任，按有关规定及时给予处理。

5. 突发事件发生后，领导小组立即进入指挥状态，迅速赶赴现场，并对当事人（或目击者）详细问话，尽可能准确了解相关信息、数据并作记录，如有必要，可以报公安部门

（或 110）协查，尽早将面上情况上报主管部门；采取有效措施保护现场，配合有关部门对现场进行勘察，搜集有关事发（作案）的材料、人证物证进行认真分析，研究事发（作案）线索，找出发生事故的原因及保卫（防范）工作的漏洞，根据情况对案件进行定性；同时做好善后工作，防止出现反复，并对案件造成的经济损失、调查经过以及对案件发生的责任者的处理意见进行书面总结，呈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

6. 加强监测预警，“防患先于救治”，监测预警是防患的重要手段。各学校要对突发事件的发生、影响因素等进行有计划、系统地长期观察，细心积累第一手资料，认真研究随时出现的新情况，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明确各类突发事件监测预警系统分工责任。

八、突发事物善后处理措施

1. 突发事件调查工作，由校园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人员依据国家有关规定迅速组织开展调查工作，及时向上级汇报调查结果，并限期结案。对重特大突发事件，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必要时协同其他相关部门组织调查，并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本级党委、政府报告调查结果。

2. 校园突发事件发生后，应及时做好善后处理工作，积极做好恢复学校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工作，维护校园和社会稳定。

3. 对在预防、处置校园突发事件中和善后处理工作中表现突出的或有特殊贡献的，学校将给予表彰和奖励。

4. 对在预防、处置校园突发事件中和善后处理工作中玩忽职守者，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们隐瞒、缓报、谎报情况者，逃避责任者，阻碍工作人员执行公务者，以及其他

不利于预防和处置工作者，视其情节和危害后果，学校将给予纪律处分；构成犯罪的，要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九、突发情况的处置。

值班人员要在职在位，发现突发情况，立即采取相应的措施，确保在第一时间到场并妥善处置。

（一）发生火灾、地震、洪水、雷击、爆炸、停电、拥挤踩踏等自然灾害和事故突发情况时：

1. 当事人或现场目击者要迅速采取紧急措施，制止事态发展。立即组织师生开展自救和互救。根据需要，及时拨打“110”、“119”、“120”、“122”等报警求助电话。

2. 立即通知值班领导、教干、老师和有关人员迅速到达现场，组织开展抢救工作。

3. 学校领导及相关人员迅速到达现场保护现场，维持秩序，保证安全通道畅通无阻，协助开展救助工作。当发生火灾时，教职员工有义务抢救被困师生，展开灭火工作。

4. 值班老师或任课老师按照学校规定的疏散撤离路线和顺序，组织学生撤离。同时，按照先急后缓的原则，先组织撤离受到直接威胁的班级和人员，其它班级有序的快速撤离。确保无拥挤伤亡发生。

5. 值班领导和老师按照分工到教学区及楼梯口，组织疏导学生疏散和撤离。

6. 学校安全员要保证安全疏散通道及安全出口的畅通。并根据要求，对发生危险的地段进行封闭。

7. 做好学生的思想稳定工作，严禁大声喧哗，保持良好秩序。

8. 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学校安全员对水、电等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保障各项物资的供应，同时，抢修受损设施。

9. 通知有关人员返校接受任务，迅速投入到抢险、救护和善后工作的处理等各工作之中。

10. 由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及时向上级汇报突发事件的进展情况，接待师生家属，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协调处理善后工作。

（二）发生运动损伤、突发疾病时：

1. 值班或任课老师要迅速组织学生自救互救，能到卫生院治疗的，迅速送达，请医生诊治。

2. 伤病学生不能移动或情况不明的，要立即通知医生迅速到达现场实施救治。根据病情及时拨打“120”请求医疗救助。

3. 迅速向校长和有关领导报告。

4. 迅速安排车辆护送到医院救治。

5. 立即通知学生家长。

（三）发生交通事故时：

1. 迅速采取自救和互救措施。

2. 拨打“120”、“122”请求交通事故救援中心救助。

3. 学校领导及老师迅速到达现场，掌握有关情况，协助有关部门救援。

4. 通知学生家长及有关人员协助处理相关事宜。

（四）发生人身伤害、物品被盗等治安刑事案件时：

1. 第一目击者迅速拨打“110”或“120”报警寻求救助，在保护制止不法侵害，监管滋事者和盗窃人，等待公安机关处理。同时，迅速向学校领导及有关部门报告。

2. 执勤人员和值班老师迅速到达并保护好现场。
3. 要求医生迅速到达现场开展医疗救助工作。
4. 校方人员迅速到达现场，维护秩序，协助公安机关搜集有关人证、物证，侦察破案。
5. 校长做好接待和协调工作。

(五) 发生传染性疾病时：

1. 师生身体不适，要及时到医院就治。
2. 发现传染病疑似病人，班主任或任课老师要立即请求学校实施隔离。同时，立即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3. 校方迅速拨打“120”寻求医疗救助，并协助“120”转移被隔离人员。
4. 值班老师迅速到达现场，封锁相关区域，维护校内秩序，保证道路畅通，引导求援车辆到达现场。
5. 团委少先队做好学生的稳定工作。
6. 负责对有关区域进行消毒。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

一、总则

1. 编制目的。规范地震应急工作，做好有效的防震准备，确保地震应急工作迅速、高效、有序开展，最大限度地减轻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2. 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国务院《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山东省防震减灾条例》、《山东省地震应急预案》、《潍坊市地震应急预案》。

3. 指导方针。防震减灾工作实行“预防为主，防御与救

助相结合”的方针。各学校把防震减灾工作纳入学校工作总体规划，落实震前、震时、震后各项防震减灾工作措施。

4. 适用范围。本预案适用于我校处置我校地震灾害事件的应急活动。

5. 工作原则。地震灾害事件发生后，应立即按照预案要求，实施地震应急，处置本学校地震灾害事件。

坚持以人为本，保护师生的生命和财产安全，最大限度地减轻地震灾害损失。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条块结合，以块为主。依靠全体师生，建立广泛的动员机制，发挥师生在自救互救和震后重建工作中的作用。

二、组织机构。

学校组织成立防震救灾应急处理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和处理本预案下的突发事件。

组 长：徐勤波

副组长：李守峰 李志强 张福生

成 员：全体教干 义务护校队 班主任 教职工

2. 主要职责。学校防震救灾应急处理领导小组根据事故类别和现场需要，组成现场指挥部。其中重大事故现场由学校主要领导负责总指挥，成员根据工作分工急速运作，本着“特事特办”的原则，搭起救灾、减灾的绿色通道。

三、报告制度

1. 发现单位或个人须向学校校长、教育局防震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有关部门报告。

2. 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四、处理流程

1. 震前防震措施

①校长是防震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学校的防震工作全面负责，学校成立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切实落实安全责任制。

②根据学校实际，制订切实可行的防震应急反应预案，绘制防震平面图，悬挂紧急疏散路线图，学校各中心、学段要保持疏散路线的畅通。

③进行防震安全教育，普及基本防震知识，掌握逃生方法。新生到校报到后接受消防安全教育。

④保持通道畅通，不堆杂物。组织不同形式的防震演练活动。

⑤依据预报，做好 24 小时值班工作，必要时组织师生按应急预案疏散避震。

2. 震后抢险救援处理。

①拨打报警电话，同时报市教育局防震救灾应急处理小组办公室和安全科。

②在上级救援队伍到来期间，可组织学校教职工义务救援队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救援。

③如有伤者要及时送往当地医院救治，并及时通知家长或者家属。

④震后，配合相关部门进行相应的调查工作，并协助处理善后事宜。

五、责任和处罚

任何单位或个人依照本预案的规定履行报告职责，对突发事件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的，对有关责任人从严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送司法

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六、附责

1. 本预案有与法律相抵触的，以法律法规为准。
2. 本预案由临沂沂州实验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解释。
3. 本预案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火灾事故处置预案

学校防火工作是直接关系到广大师生生命财产的安全和社会的稳定，进一步健全与完善消防管理规定和各项制度，加强重点部位及学生宿舍的管理，配备好必要的消防设施、设备，把火灾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为了提升学校的处置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临沂市消防条例》的有关精神，特制定本方案。

一、可能引起学校火灾事故的原因

电线老化、乱拉接临时线，违章用电炉和其它电器设备，液化煤气及其储藏室过于密封、食堂油锅过热、实验操作不当、易燃易爆物品使用、保管不当，违章动用明火、乱扔烟蒂诱发原因。

二、预防措施

1. 校长是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对本校的消防安全工作全面负责，根据消防法律、法规，制定学校消防安全管理体制，落实学校消防安全责任制。

2. 对师生员工进行消防安全教育，普及基本消防知识，学会正确使用灭火器材，掌握逃生方法。

3. 加强检查，发现火灾隐患要及时整改。

4. 保持通道畅通，不堆物。

三、处理程序

一旦发生火灾，一般应按下列程序处理。

1. 打“119”电话报警，同时上报市教育局。

2. 按照平时消防演练逃生的线路迅速疏散。

(1) 人员疏散：救人是第一原则，消防责任人应在第一时间，有序地组织学生疏散转移。

A. 火灾时，由于有烟气，能见度差，现场指挥人员应保持冷静，稳定好人员情绪，维护好现场秩序，组织有序疏散，防止惊慌造成挤伤、踩伤等事故。

B. 利用现场有利条件，快速疏散。下层着火时，楼梯未坍塌的采用低姿势迅速而下，有条件的可用湿毛巾，堵住嘴、鼻，用湿毯子披围在身上从烟火中冲过去。

C. 高层着火时疏散时较为困难，因此更应沉着冷静，不可采取莽撞措施，应按照安全出口的指市标志，尽快从安全通和室外消防楼梯安全撤出，切忌用电梯或跳楼。火势确实较大无法逃生，可躲避到阳台、平台或关闭房门用湿毛巾堵塞门缝防止烟火进入，并用水浇湿房门，等待救护人员到来。

D. 火灾时，一旦人体身上着火，应尽快地把衣服撕碎扔掉，切记不能奔跑，那样会使火越烧越旺，还会把火种带到其他场所。如旁边有水，立即用水浇洒全身，或用湿毯子等压灭火焰，着火人也可就地倒下打滚，把身上的火焰压灭。

(1) 物资疏散：火场上的物资疏散，目的是为了最大限度地减少损失，防止火势蔓延和扩大。

A. 首先疏散的物资是那些可能扩大火灾和有爆炸危险的物资。例如起火点附近的油桶、液化气罐、化学实验室易

爆和有毒物品，以及堵塞通道使灭火行动受阴的物资。

B. 疏散性质重要、价值昂贵的物资。例如机密文件、档案资料、高级仪器、珍贵文物以及价值贵重的物资。

3. 如有伤者要及时送往医院救治，如学生受伤，要及时通知家长。

4. 等待消防车到来期间，可组织学校教工义务消防队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灭火。灭火扑救：初起火最易扑灭，在消防人员未到前，如能集中合力抢救，常能化险为夷，转危为安。根据不同的火原因，可采取隔离法、冷却法、窒息法，火灾现场指挥人员要在第一时间内和临近所有灭火器，不要零打碎敲，集中使用对准火点，尽量抓住战机把火消灭，或控制住火势的发展，最后由消防人员彻底扑灭火焰。

5. 配合消防部门调查事故原因，维持秩序。

6. 划出警戒范围，严禁其他车辆和无关人员进入着火现场，以免发生不必要的伤亡，同时也为火灾消灭后的调查起火原因提供有力证据。如果在火灾调查人员未到之前火灾已经扑灭，我校应当把了解的情况向他们介绍，并将火灾现场保护工作移交给火灾调查组，并配合调查组提供当事人或见证人。当火灾发生时要充分发挥义务消防队的作用，做好受伤人员的护理工作，医务室应备好止血药、绷带等必备药品，同时组织人员和车辆急送医院或联系医院对受伤人员的抢救。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学生触电事故应急预案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触电事故应急管理工作，尽可能降低事故损失，减小危害，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特拟订此触电事故应急预案。

一、发现人员触电应迅速采取措施使触电者脱离电源并迅速切断电源。未切断电源前，可用干竹竿、干木棒、木椅（凳）等绝缘器具使触电者脱离电源，不可赤手直接与触电者的身体接触。

二、派专人看护现场，立即拨打 120 急救，并及时通知校医务室人员到现场进行临时急救。

三、通知学校相关部门领导及服务中心水电工到场处置。

四、疏散围观人员，保证现场空气流通，避免再次发生触电事故。

五、临时急救方法

1. 触电者未失去知觉时，应安放在空气流通处安静休息。

2. 触电者已失去知觉，但呼吸及脉搏均未停止时，应安放在平坦通风处所，解开衣裤，使其呼吸不受阻碍，同时用毛巾摩擦全身，使之发热。

3. 触电者失去知觉呼吸困难，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切不可向触电者注射强心剂或泼冷水。

4. 触电者呼吸及心脏跳动均已停止时，可能是假死，救护人员要坚持先救后搬的原则，应即刻进行人工呼吸或对心脏进行挤压救护直到经医生诊断确已死亡为止。

5. 人工呼吸用口对口吹气效果较好。急救时，触电者的

头部尽量后仰，鼻孔朝天，使舌根不阻塞气流，便于吹气急救。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特殊天气 (台风、暴雨、大雪)应急预案

为了加强学校安全工作，打造和谐校园，防范特殊天气（台风、暴雨、大雪等）安全事故的发生，并能快速、及时、妥善的处理突发事件，依照上级有关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切实从我校实际出发，制定本预案。

一、学校领导

1. 校长必须在岗在位，靠前指挥。除特殊情况报告局长批准外，一般不安排外出。学校领导要全部到位，分工明确，各负其职。

2. 建立校领导带班的 24 小时值班制度，值班人员手机全天候开通，保证信息渠道畅通。做好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工作，落实速报制度，遇有险情灾情应在第一时间报告教育局。

二、班主任

1. 若在上学期期间，提前知道天气情况，请及时告知学生，做好防范，并尽可能地让家长接送学生。

2. 若遇特殊天气（台风、暴雨、大雪天气），请及时请示学校领导，然后决定师生是否提前放学、第二天是否到校，不得擅自行动。

3. 负责本班级学生安全，并重点来维持骑自行车的学生和步行回家学生的离校秩序（必须排成整齐的队伍，骑自行车

车的学生排成一队，步行的学生排成两队)，要将这两部分学生送出学校大门。班主任要等本班学生全部安全离校后才能离开。

4. 将乘车学生带到指定地点汇合。

5. 教育学生做好家长的工作，家长一律在学校大门外等候。

三、课任教师

要协同本班班主任做好学生放学后的疏导工作，同时要服从学校的统一安排。

四、值班人员

1. 领导带班。指挥并协调值班教干做好学生的疏导工作。

2. 门卫保安。一定要将大门看紧，不得让闲杂人员进入校园，更不能放进机动车辆，所有车辆必须有秩序地停在大门以外。骑车学生和步行的学生，从学生通道有秩序地离校。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预防暴力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确保本校正常的教学教育秩序，维护师生的人生安全，保障师生的合法权益，特制定本预案。

一、工作原则

1. 以人为本，快速反应。本着“积极防范、有效控制、快速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的原则，把保障师生生命安全作为应急处置的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地避免或减少校园暴力伤害等突发事件对师生的生命威胁和危害。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将防范校园暴力伤害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纳入

学校管理范畴，建立突发事件快速应急机制，保证人力、物力和财力的储备，确保报告、指挥、处置等环节紧密衔接，及时妥善应对。

2. 依法规范，科学应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学校防范校园暴力伤害事件应急机制，做到预案依法制定，管理规范运行。充分发挥广大教职工的力量和智慧，形成全员参与，共同防范的安全管理新格局。应对校园突发暴力事件，做到反应迅速、指挥有力，处置适当，上报及时。

二、预案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学校发生的可能危及师生生命安全的突发事件，主要包括：学校外来暴力侵害事件、校园绑架事件以及其他危及师生生命安全的突发暴力事件。

三、应急处置组织及工作职责

成立学校应急校园突发暴力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下设7个具体工作组，在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安排下开展工作，并分别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

（一）领导小组

组 长：徐勤波

副组长：李守峰 李志强 张福生

成 员：全体教干 义务护校队 班主任 教职工

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校园突发暴力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加强有关部门、人员之间的沟通与协作，决定应急处置工作中的决策和措施，确保突发校园暴力事件处置工作及时、有序、高效。

（二）工作小组职责及任务分工

1. 报警组

组长：张福生

成员：汪慧君 张作萍

工作职责：负责报警和通信联络，迅速向有关部门报告案情。

2. 防暴组

组长：张青明

组员：由体育老师、男老师等组成的学校护卫队员

工作职责：负责与罪犯周旋，搏斗，阻止犯罪，并设法抓获犯罪分子。

3. 救护组

组长：韦春民

组员：季云飞

工作职责：救护伤员，保护现场，做好善后工作。避免和减少师生的人身损失。

4. 疏导组

组长：汪桂林 学段主任

组员：各班主任

工作职责：负责顺畅通道，疏散师生，维护秩序，安置、安抚师生。

5. 后勤保障组

组长：郭洪代

组员：总务处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负责及时调度、采购、运输，为应急处置工作提供必需的物资保障。负责安排好受害师生事件处理期间的的生活。

6. 事件调查及善后工作组

组长：徐勤波

组员：李守峰 李志强 张福生

工作职责：负责进行事件调查，认真分析事发原因，明确相关责任，为及时有效处理事件提供准确依据；做好沟通联系，及时反馈情况，妥善处理善后事宜。

四、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1. 一般性事件：首遇人员应立即报告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在组长的指挥下尽快就地解决矛盾纠纷，不能尽快就地解决的，应报“110”或派出所值班电话，并做好防护准备工作，防止矛盾激发，危及师生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2. 持刀行凶突发事件：歹徒持刀进入校园时，首遇人员应迅速判明歹徒行凶的意图和对象，启动一级处置。同时进行先期处置，立即组织教职员工，将在公共活动区的学生迅速集中到教室，紧闭门窗，用课桌、木柜顶住门窗，防止歹徒破门窗而入。若歹徒强行进入教室，教职员工应用木椅等工具对其进行打击，确保学生安全。应急领导小组接报后，应及时赶到现场，组织学校门卫、保安、应急分队及教职员工用专用防卫器械、椅子、木柄扫帚等物作为防护和打击工具，对歹徒进行威慑，尽量拖延时间，等待公安人员到来。

3. 绑架学生突发事件：首遇人员一旦发现学生被绑架时，应先判明歹徒绑架学生的时间、地点、人数、性别、年龄，逃跑方向和运输工具，立即拨打“110”报警或派出所值班电话，迅速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同时进行先期处置，迅速组织在场的教职员工对歹徒进行围追堵截。若歹徒被追到公共场所和公路时，应向在场的群众大声喊叫，说明情况，向群众求助。指挥人员接到报告后，应迅速向“110”

报警，并组织教职员做好校内学生的安全防护工作。同时组织部分教职员增援先期处置的人员，对绑架学生的歹徒进行围追堵截，沉着、冷静地对歹徒进行劝导，防止歹徒情绪恶化危及被绑架学生的人身生命安全。并机智、勇敢地与歹徒进行周旋，等待公安民警到来。

4. 治安特大突发事件：突发事件为爆炸性质，首遇人员要启动一级处置。同时进行先期处置，组织教职员冷静、机智对歹徒进行有效劝说，尽量延长爆炸时间，并及时寻找可用水源作为防护工具。同时，组织部分教职员将学生迅速疏散出教室，撤至安全地带。指挥人员接报后，应及时赶到现场，组织个别人员冷静、机智、勇敢地对歹徒进行劝导，尽量延迟爆炸时间，等待公安民警的到来。劝说无效时，学生又未撤离危险地区，应将预备的自来水连续不断地泼向歹徒的炸药包和火种（如打火机、火柴、点燃的香烟），浇湿炸药和火种，使其失去点燃机会，并与歹徒进行周旋，等待公安民警到来，确保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

五、应急事件处置程序

1. 一级处置：学校发生持刀歹徒闯入校园，实行一级处置，在场师生立即报告报警组，门卫保安人员要立即使用防卫器械与犯罪分子作斗争，严防事态扩大；各班老师要迅速组织学生进入教室，关紧门窗。同时，学校要立即向上级有关部门进行报告。

2. 二级处置：校内发生有绑架者，实行二级处置。门卫及值日老师应迅速把门锁上，并立即向校领导汇报，拨打报警电话或派出所值班电话。若是在校外发现有绑架者，还要想办法拖住绑架者，延长时间。

3. 三级处置：学校发现可疑人员闯入校园，实行三级处置。首遇人员应立即报告领导，协助门卫保安控制可疑人员，必要时通知各班老师组织学生进入教室，关紧门窗，情节严重报“110”或辖区派出所值班电话。

六、学校发生校园突发暴力事件后，学校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要在第一时间向主管部门报告，同时，根据事件的性质，向当地政府、公安、交通、卫生等有关部门进行报告，请求现场救援。

七、学校一旦遭到歹徒袭击或面临其它灾害时，全体教职工应根据实际情况，按制订的应急预案各司其职，机智、勇敢、沉着、灵活地处置校园暴力等突发事件。

八、事故发生后，责任人及时将情况报告教育局办公室及有关科室，不得迟报瞒报。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预防学生拥挤踩踏事故应急预案

为贯彻执行国家教育部、市教育局《关于加强中小学校安全预防拥挤踩踏事故的通知》精神，本着“以人为本”的思想，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为坚决杜绝因楼道拥挤而产生踩踏伤害事故，学校特制定如下应急预案：

一、组织与指挥

（一）学校成立预防拥挤踩踏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和具体工作小组，统一领导全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

应急预案处理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徐勤波

副组长：李守峰 李志强 张福生

成 员：全体教干 义务护校队 班主任 教职工

联络员：贾兆丰

应急领导小组履行下列主要职责：

1. 组长负责协调指挥全方位的预防或者实施求救工作及本校的发生拥挤踩踏事故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进行督察指导

2. 副组长指挥有关教师立即到达规定岗位，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

3. 联络员负责安排教师开展相关的预防或者实施求救工作及报请上级部门迅速依法采取紧急措施。

（二）突发事件发生后，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应当根据“生命第一”的原则组织，决定是否启动拥挤踩踏事故应急预案，并在第一时间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三）学校各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有关工作，切实履行各自职责。对部门组织或负责的教育教学活动，活动前应有预见，并根据学校的应急预案，采取相应的措施，发生事故，主动纳入学校预案工作程序。

（四）应急状态期间，领导小组各成员必须保证通信网络畅通。校内各部门应当根据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做好本部门（学段）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配合、服从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进行督察和指导。

（五）学校内任何部门和个人都应当服从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为处理突发事件做出的决定和命令。突发事件涉及的有关人员，对主管部门和有关机构的查询、检验、调查取证、监督检查及采取的措施，应当予以配合。

二、进一步加强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纪律教育,提高学生的防患意识

1. 结合有关发生在学校的楼梯间拥挤而产生的伤害事故例子,对学生开展针对性的安全专题教育,使学生树立相互礼让、遵守秩序的良好习惯,养成过楼梯和走廊要轻声慢行、靠右走的良好习惯。教育学生不开导致同学心理紧张的玩笑,增强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

2. 各班级要根据各自学生生理、心理特点和具体情况,班会课时间对学生进行相应的安全、纪律、自救自护等方面的专题教育,要向学生强调提出在楼道、楼梯实行右行,不猛跑、恶意堵道等具体要求及遇到危险情况下自护自救的基本常识等。

3. 要教育学生知道踩、踏事故多发生在楼梯(道)口、影院、会堂、集会的出路口;因退场、放学、上操、集合等不守秩序而酿成的人为的不安全行为事故,另外,突遇险情(火灾、建筑物倒塌,断电,恐怖分子的入侵),慌不择路而造成的对人的伤害。并知道此伤害对个人、家庭带来的痛苦和损失,引起学生的高度重视。

4. 教育学生上下楼梯(道),外出活动,集合、上操、放学、进影院、入会堂、进超市、逛街等结束,退场都要讲秩序,不拥挤、推搡,避开人流高峰慢步走开。在公众场合,遇险、遇惊要冷静,寻找空隙,从安全通道走出。

5. 教育学生会自护自救:如遇到踩踏事故或被人挤倒,应立即弓身、抱头,保护好头部和胸部这两个主要人体部位。

6. 外出活动,上下楼梯都要订出安全制度,用制度来约束学生的行为,养成守秩序的良好行为习惯。特别是外出活

动，必须有专人负责、看管，提前看好安全撤离通道，在进出口要有人疏导。维护秩序。

三、采取切实有效的防范措施,坚决遏制事故发生

1. 明确各部门及老师楼道安全防范的职责：

教学服务中心、保卫组要定期不定期地开展对楼道、楼梯设备设施的专项检查,采取措施,消除安全隐患,要及时安装教学、生活设施楼道、楼层的照明,并定期更换;要对不符合标准和不牢固的楼道栏杆、楼道扶手进行加高、加固。

课程教学中心要从学生实际出发,一是安排作息时间表时,课间要留有足够的时间;二是两操、升旗仪式或各种活动,课程教学中心联合体育老师规划各班学生下楼的路线;三是教师上课时,对学生要求上厕所的应予允许。

学校少先队大队部要利用集体广播的时间,向全体学生明确不同活动行走的线路及经过的哪些楼道,如:出操、升旗仪式、放学、社会实践活动等等,向学生强调:上下楼梯速度要适可,前后须保持一定的距离,且须靠右行;做好对值周行政、老师检查的落实工作。

各层值班教师认真到岗到位,管理好学生进出操和集会时各楼道学生上下楼梯的秩序,随时注意学生课间活动的安全。

2. 充分发挥和值日学生干部的作用,做好对学生不安全行为的监督、检查、劝阻等工作,并及时汇报学校值日行政或直接向班主任反馈。

3. 制定学生疏散、抢救预案。

A、疏散应急方案：

(1) 每日在学生到校前和学生放学时,值日行政和老

师应及时到达指定地方指挥和维护秩序，以免造成学生拥挤发生人身伤亡事故。

(2) 课间操、集会及（中午、傍晚、晚上）三个放学时间段应依次离开本班教室，先由低到高，由两边到中间依次离开，避免一轰而上，造成楼道堵塞。

(3) 教学服务中心应长期对各教学楼、进行安全检查，以确保照明灯光的正常使用。

(4) 一旦发生楼道拥挤堵塞现象，在场教师，应积极组织学生疏散，撤离人员密集的地点，并迅速让已通过楼道的学生向学校值班领导报告，以便学校及时组织人员进行疏散。

(5) 学校领导要亲临第一现场，必须在第一时间组织教师做好疏散学生、抢救受伤者、报告上级领导等工作。学校值班干部和老师要团结协作、冷静处理、沉着应对，确保把事故处理在始发阶段，把人员伤害降低到最底程度。要及时联系家长，正确通报情况，取得家长的配合和支持。

(6) 疏散完毕后，班主任老师应对学生进行清查，以便受伤者能及时得到救治，同时要耐心做好学生的思想安定工作。

B、依照就近原则疏散，落实专人负责：

(1) 两操、升旗仪式及重大活动由体育学院负责指导各班级按顺序出操或进场。

(2) 疏散时视当时情况进行必要的调度，班级的学生由班主任和科任教师负责对本班学生进行疏导、保护、管理。

四、严格执行安全责任追究制度

1. 对值日值班人员擅自离岗，或不认真履行疏导、保护、

管理职责的进行严肃处理，对工作失职酿成严重后果的有关责任人，将根据实际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管理权限或司法程序上报上级有关部门予以处置。

2. 将发生重大责任事故与先进班级和先进个人的评比表彰工作结合起来。如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班级在考核评比中采用“一票否决制”。

3. 学校将教师是否履行教育、防范义务纳入对教师工作的考核中。教师未履行教育、防范义务的，在年终考核中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基本合格和不合格处理。

4. 违反学校纪律，对学生伤害事故负有责任的学生，学校应根据其认知能力出相应的处理，并告知监护人。

5. 受伤害学生监护人、亲属或者其他成员，在事故处理中无理取闹。扰乱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或侵犯学校、教师合法权益的，学校将报公安机关依法处理，造成损失的，依法要求赔偿。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汛期学校安全工作预案

第一部分总则

一、目的

为确保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汛期学校突发安全事故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的生命安全，保证学校财产不受侵害，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及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及时应对我校汛期突发安全事故，特制定如下工作预案：

二、适应范围

本预案适应于我校汛期内发生的危及师生安全、学校财产安全之应急事件。

1. 由于自然灾害而发生的洪水，造成人员伤害、学校财产损失。

2. 学校校舍、院墙、大门，学校设施倒塌造成人员伤害。

3. 师生到校、回家途径大坝、桥梁、公路，发生崩塌而造成的人员伤害。

4. 师生因游泳或在水库、塘坝、河湾边玩耍时不慎溺水造成的人员伤害。

三、 工作方针和原则

学校汛期要遵循汛前检查，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贯彻教育局关于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依靠科学，加强合作，分工负责的管理原则，切实做好学校汛期突发安全事故的防范的应急处理工作。把灾害降低到最低限度。

第二部分 组织领导

一、学校成立汛期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校长徐勤波同志担任组长，李守峰、李志强、张福生同志担任副组长，全体教干、班主任为成员。学校下设汛期安全办公室，学生发展中心主任李倩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突发事件的协调及为教育局的联络协作员。

二、学校领导小组的职责

1. 学校汛期安全领导小组成员负责组织、领导、指挥、协调学校安全工作。

2. 领导小组成员要按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统一要求，

协调学校汛期安全工作与正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关系，确保各项工作有秩序的开展。

3. 及时研究和协调汛期学校安全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4. 负责对全校汛期安全工作进行定期检查。

第三部分 预警和报告

一、 预警

学校安全工作小组成员及各室负责同志汛前要对学校的安全工作进行全面认真、细致的检查，发现问题及隐患及时反馈到汛期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办公室书面向教育局做出预警报告，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理。

二、 报告

（一）责任报告人

1. 学校分管安全工作的同志是在汛期，向学校主要领导报告突发事件的责任报告人。

2. 学校校长是在汛期，向教育局报告突发事件的责任人。

3. 突发事件的当事人也是责任报告人。

（二）报告制度

学校实行突发事件报告制度，责任报告人，当事人发现由突发事件，应立即向学校领导报告，领导向教育局报告。

（三）举报

1. 学校所有师生都有权向学校或上级有关部门报告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的突发事件。

2. 对责任人、当事人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

不报、谎报的，任何人都有权向上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进行举报。

第四部分 日常工作措施和应急措施

一、日常工作措施

1. 加强汛期安全教育工作，切实提高全体师生的安全意识，提高抗灾、减灾、自救的能力。

2. 建立、健全学校的安全工作责任制，学校校长是第一责任人。

3. 组织开展汛前工作专项教育，排查隐患，特别是校舍要重点检查，提醒学生上学经过的大坝，桥梁、公路及乘坐的交通工具若发现存在隐患要及时报告并远离。

二、应急措施

1. 密切关注天气情况，提前预测可能发生的安全事故。

2. 一旦由灾害性天气出现或其安全事故的发生，要立即向教育局汇报，取得联系，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按照所制定的预案，组织学生有序撤离、疏散，将学生转移的安全的地方。

3. 加强同有关部门的联系，一旦发生灾情，主动联系相关部门，做好灾后抢救工作。

4. 学校成立抗灾自救突击队伍，突击队长由校长亲自担任。突击队员要有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牺牲精神，永远站在学校汛期抗灾第一线。

5. 建立值班制度

① 学校汛期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遇到恶劣天气，学校领导亲自带班，突击队员坚守岗位。

② 值班地点：值班室（426） 值班电话：8137807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处理应急预案

为了预防和减少校内学生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保障学生健康成长，根据教育部《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的精神，特制定本预案。

一、组织领导

1. 事故处理领导小组：

组长：王自祥

副组长：徐勤波、李志强、李守峰、王爱永、张福生

成员：全体教干 班主任

事故主要责任人：各学段主任

2. 事故处理应急人员：全体教干 义务护校队

王宗美、马艳红、汪慧君、王晓峰、李倩、各班主任

二、可能引发校内学生意外伤害事故的原因

引发校内学生意外伤害事故的原因很多，主要原因有：

课间学生追逐、打闹，学生自行到校外活动或者放学后滞留学校活动；体育活动中不慎碰撞、摔倒；学校使用的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不符合国家和本市的安全标准；学校的场地、房屋和设备等维护、管理不当；学校组织教育教学活动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或未进行必要的教育；实验操作不当；极个别教师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等诱发的原因。

三、预防办法

1. 运用各种形式，加强对学生行为规范教育、安全教育、

增强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

2. 加强对教师师德规范教育，增强责任意识和法制意识。

3. 加强对学校教育、放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以及场地、房屋和设备的安全检查，发现隐患要立即整改。

四、处理程序

（一）事发阶段的有关工作和注意事项

1. 以最快的速度把受伤学生送往医院救治。（就近、区级或区级以上医院、保留车票和发票）

2. 及时通知家长。

3. 报告：

一般事故当天内书面报告教育局，可先口头后书面。

4. 启动处理应急小组。

5. 调查取证。

被调查人是未成年人要有班主任或监护人在场并且签名；调查人员应2名，记录内容要实事求是，不诱导；记录用钢笔或水笔。

（二）事故处理阶段的原则和注意事项

1. 依法调解原则。

根据学生事故处理条例的有关条款规定，接待家长。注意不要信口开河，随心所欲，掌握合法、合理、合情、有情操作的方可。

2. 一次性解决原则。

学生事故的善后处理不解决户口、开学和工作等方面；一个事故一次解决，不留尾巴；不搞分段解决；如家长不同意可提醒家长依法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食物中毒事件处理应急预案

为深入加强学校食品卫生工作，不断提升学校公共卫生工作的水平，进一步保障广大师生员工的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提高学校应对食物中毒或食源性疾患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特制定本预案。

学校一旦发生疑似食物中毒或食源性疾患等突发事件，应当遵循以下程序应对处理。

一、组织领导

1. 事故处理领导小组：

组 长：徐勤波

副组长：李守峰、李志强、张福生

成 员：全体教干 班主任 义务护校队

事故主要责任人：郭洪代 张青明

2. 事故处理应急人员：李志强 张福生 汪慧君 张作萍

三、及时报告

(1) 条件：有 5 人（含 5 人）以上疑似食物中毒或食源性疾患症状。

(2) 程序：发现疑似食物中毒或食源性疾患的学校，应在事件发生 30 分钟内电话上报教育局办公室或基础教育科，教育局立即与卫生局联系，派遣有关人员进行调查及协助学校处理事件，并即刻上报。学校应在事件发生 90 分钟内向市教育局呈书面报告。处理过程中的重大事件应随时报告。

(3) 内容:

①疑似食物中毒或食源性疾患的人数、症状及第一例发生时间。

②学校的校名、责任人、地点和联系电话。

③供应单位的名称、责任人、地点和联系电话。

④目前状况、事情的经过和紧急处理措施。

⑤报告时间和报告人。

3. 成立应急处理小组:

(1) 事件发生后, 学校应立即成立由校长担任组长, 行政领导、班主任、卫生保健教师、后勤服务人员及其他骨干教师等力量组成的应急处理小组, 安排好分工, 各司其职, 做好安抚学生、家长工作, 并组织力量送医院及时救治。

(2) 学校要安排好必要的车辆, 以备运送患病学生至医院及时救治。

4. 救治病人:

(1) 学校应安排教师及时将患病学生送到就近医院, 协助卫生机构救治患者, 做好登记工作, 并及时通知家长。

(2) 学校应安排教师做好摸排调查工作, 加强家校联系(派专人接听家长咨询电话), 以免延误救治时机。

(3) 学校应在事件发生的第二天做好随访工作, 继续摸排调查, 安排专人做好家长解释工作, 并将有关情况及时书面报告区教育局, 直至所有患病学生全部康复到校上课。

5. 保护现场: 保留造成或导致疑似食物中毒或食源性疾患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

6. 配合调查: 配合卫生行政部门进行调查, 按卫生行政部门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7. 控制事态：落实卫生行政部门要求采取的其它措施，把事态控制在最小范围（包括教学秩序和下一餐用餐等）。
8. 保险介入：同时通知保险机构介入。
9. 必要时报告公安、工商等部门。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传染病防控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及时了解学生的健康状况，保障在校教职员工、学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特制定本应急措施。

一、按学校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要求，校长作为学校疾病控制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高度重视学校卫生工作和体检工作，统一思想，定期进行突发流行性疾病、传染病预防工作以及学生体检制度的研讨，把学校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和体检工作纳入学校工作计划之中。学校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应急、预防领导小组。

二、学校分管领导要加大管理力度，健全突发流行性疾病、传染病预防和控制工作的管理及报告制度，掌握、检查学校疾病预防控制措施的落实情况，并提供必要的卫生资源及设施。学校建立体检制度，定期对学生、教职员工进行体检，并对体检结果进行全面的分析，并建立全校师生、职工的健康档案，确定专人统一保管。

三、学校建立各项卫生工作责任制，完善考核制度，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并禁止在校园内不得放养家禽、家畜，指定教师每天做好晨检工作，认真做好晨检记录，保证学校

预防和控制疾病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学校要普及卫生知识，利用黑板报、橱窗等各种形式做好预防突发流行性疾病、传染性疾病的宣传，正确认识，做好防范。定期召开班主任例会，加强有关季节性突发流行性疾病、传染病的预防知识培训，保证每周 20 分钟的健康教育，教会师生防病知识，培养良好的个人健康生活习惯。

五、由于学校是人员高度聚集的场所，室内活动较多，为进一步预防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学校要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 保持工作、学习、生活环境通风换气，教学和生活用房应每天开窗通风不少于 2 次。

(2) 尽量不要组织师生到人群集中的地方去活动。

(3) 注意个人卫生，经常用肥皂和流动水洗手，特别是在打喷嚏、咳嗽和清洁鼻子后要洗手，不要共用茶具及餐具。

(4) 注意增减衣物和均衡营养，加强户外锻炼，保证足够休息，增强体质。

(5) 学生若发现有发热、咳嗽、乏力、肌肉酸痛等症状应马上告诉老师或家长，及时就医；教师发现上述症状应及时报告。

(6) 学校相关人员应按规定对场所、器具等进行必要的消毒。

六、操作程序及责任人

(1) 日检：班主任每天应密切关心学生的健康状况，统计学生的出勤人数，在每天 8：30 前做好晨检，并上报学段或将晨检记录在册。 责任人：班主任。

(2) 报告：各班或其他教师一旦发现师生有流行性疾

病或者传染病症状的疑似病人，应立即报告，学校再按规定报教育局、疾控中心。责任人：班主任、校医、学段主任、校长。

(3) 劝说：班主任或其他及一旦发现学生身体不舒服或有摄氏 38 度以上高热学生必须迅速隔离，及时通知其监护人带其去医院看病，回家休养，并将情况及时报告学校学生发展中心。 责任人：班主任或教师、学段主任。

(4) 记录：班主任应及时统计好患病学生的具体情况（ 班级、人数、症状、密切接触者、就医情况、上课情况、目前康复情况）并记录在册。 责任人：班主任。

(5) 跟踪：班主任应每天关心患病学生的身体状况，任课教师应主动对学生进行补课。 责任人：班主任、任课老师。

(6) 家访：积极做好患病学生的家访、家长的思想工作，经常保持联系。责任人：班主任。

(7) 消毒：根据有关规定做好（ 包括发病及相关班级、食堂、厕所、公共场所、共用教室等 ）消毒工作，学校领导要听从卫生部门的专业指导，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停止一切集体性活动。 责任人：校长。

(8) 观察：加强宣传，正确认识，做好防范，确保稳定，每天加强巡视，对痊愈后的学生必须经卫生部门认可后方可进教室，对班级其他同学加强观察了解。 责任人：班主任。

(9) 新生报到，学校必须要求其监护人如实填写《在校学生健康状况登记表》，班主任应当分类建立在校学生健康档案。

责任人：班主任、校医。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手足口病防治处理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传染病在我校的发生、流行，保障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结合我校具体情况，特制定本工作预案。

（一）工作目标和原则

1. 制定本预案目的是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公共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本校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

2. 突发事件应急工作应当遵循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依靠科学、加强合作的原则依法管理。

（二）组织领导和工作职责

1. 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指挥系统。学校成立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

组 长：徐勤波

副组长：李守峰、李志强、张福生

成 员：全体教干 班主任 义务护校队

组 员：全体教干、学段主任、班主任

信息员：贾兆丰

卫生保健教师：韦春民 季云飞

2. 工作职责

应急预案启动后，应急指挥系统应立即进入工作状态，各自履行工作职责。校长负责指挥工作小组工作，负责全面协调、组织全校应急处理工作，负责校内有关应急事件信息收集、报送和发布，做到信息准确、公开、透明；课程教学中心、大队部、卫生室负责全校学生手、足、口病的防治工作；教学服务中心负责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各项后勤物质保障；保卫处负责突发事件发生后的安全保卫工作。

（三）预防和应急准备

1. 预防

①校爱卫会组织开展日常爱国卫生运动，加强教室、办公室、部室等公共场所卫生的监督管理。各公共场所应保持环境清洁、通风换气，定期消毒。应积极开展各种类型的健康教育，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

②后勤处应加强食堂食品卫生监督管理，保障饮用水卫生安全，防止食物中毒等突发事件的发生。

③实验室做好有毒、有害物质的管理和防护工作，预防实验中毒的发生。

2. 应急准备

①学校逐步加强学校医疗救治、卫生防护工作的物质条件，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对应急处理工作必需的医药、消毒用品以及防护器具作必要的物资储备。

②定期对教职工进行相关技能培训，成立突发事件应急小组，并组织应急演练。不断学习新技术，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业务能力。

3. 信息报告、报送与发布

学校组建突发事件报告信息网络：

①学校一旦发现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性疾病、重大食物中毒等情况，应在规定时限范围内，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向上级卫生部门、疾控中心、教育主管部门报告。

②学校教职员工一旦发现有突发事件的可能，也有义务向有关领导报告，保证信息能得到及时准确收集，正确传递。

③信息员在接到疾控中心有关重大传染病疫情的预警报告后，应及时向学校领导报告。

④突发事件信息发布归口由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办公室负责，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地向公众发布，便于公众知晓。

4. 应急处理

①一旦发生突发事件，校卫生室应在2小时内向教育主管部门、上级卫生部门和疾控中心报告，配合上级部门组织技术调查、综合评估、判断突发事件类型，提出是否启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学校应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报告，并做好应急处理准备。

②学校在接到当地政府、卫生局和疾控中心有关重大传染病疫情的预警报告后，应按属地管理的原则，不折不扣地实施属地卫生行政部门和疾病控制中心的应急预案。对上级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进行的指导和督察，给予积极支持和配合。

③应急预案启动后，各相关部门应按预案规定的职责要求，服从统一指挥，立即到达规定岗位。按照突发事件的情况，采取相关的应急措施。根据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需要，报

请上级政府依法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④突发事件发生后，在学校应急指挥系统统一领导下，应及时请求上级卫生部门给予支援。对易感人员采取应急接种、预防性用药、群体防护措施。需要接受隔离的病人、疑似病人和密切接触者，应当主动配合有关卫生部门采取的医学措施。

⑤根据疫情如需对学校部分区域隔离、封闭，由卫生室制定具体办法报学校批准后由校保卫主任负责实施。

6.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中，学校执行国务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学校将对在重大传染病疫情控制和医疗救治中有突出表现的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在突发事件中玩忽职守、失职、渎职，拒不接受工作任务，借故推委拖延，擅离职守，临阵脱逃者，按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防溺水安全应急预案

一、预防预案

(一)、对学生加强游泳安全教育-“七不一会”，教育学生不到河边、塘边玩耍，不得私自下河游泳，如确须到游泳场游泳的，必须有家长带领。

(二) 让学生掌握有关防溺水、自救等知识，在紧急情况下，会进行简单的处理。

1. 加强领导，切实把学校防溺水工作落到实处，各校要进一步加强做好防溺水重要性的认识，认真研究和分析本校防溺水教育所面临的形势和存在的问题，学校要成立相应

的应急防范小组，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明确具体的工作责任。

2. 突出重点，开展以预防学生溺水事故为主的每月定期分析制度。各校要认真组织开展对学生可能发生溺水事故隐患的自查和整改，对学校周边的河流、池塘、水坑等水域以及学校附近的情况进行分析，预防溺水事故的发生。

3. 完善制度逐步建立标本兼治的长效机制，各校要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出具体的，切实可行防溺水事故发生的安全规章制度和防范措施，对学生进行严格的管理，尤其是要认真做好节假日，学校放学期间学生预防溺水的教育和管理，要积极争取学生家长及社会力量的支持和配合，严防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同时，要认真落实安全保卫制度，特别是节假日期间的值班保卫制度，学校领导要坚持领导带班，增强值班力量；值班电话要保证 24 小时有人接听，要严格信息报送制度，遇有突发事件，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并妥处置的同时，要及时，如实上报相关信息，不得隐瞒不报或迟报，漏报。

4. 加强宣传，不断提高学生安全意识。要利用墙报、黑板报、班会、小广播以及国旗下讲话等各种形式，结合下发的防溺水有关资料对学生溺水伤亡事故案例进行反复多次的安全教育；认真组织学习安全教育平台上的专题课程，班级、家庭广泛、深入地对广大师生进行安全教育，积极宣传，营造氛围，进一步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

5. 围绕主题，开展“3 个一”活动。各班要紧紧围绕“提高自防、自救能力、杜绝溺水”这一主题，深入开展“3 个一”活动；出一期防溺水为主要内容的黑板报，举行一次主

题班会活动，印发家长的一封信等。

二、应急预案

(一) 一旦发生学生溺水事故，应在第一时间内报警、组织施救。

(二) 如有伤者，应及时送就近医院救治。

(三) 通知家长，密切配合，共同救护。

(四) 组织调查、上报，处理相关事宜。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学生大型集会活动应急预案

根据上级工作安排和学校教育教学的需要，经常要组织开展运动会、艺术节和公益活动。大型活动具有偶发性、突发性、不确定性，风险性大，人数多，安全管理难度大，必须引起高度重视。为了保障大型活动安全、有序，顺利完成，特制定学校大型活动应急救援预案。

一、学校举办大型活动（含体育运动会、各种庆典如六一国际儿童节等、各种专题报告会等）之前，相关处室或学段、年级要专门制定详细的安全预案，有专人负责。

二、成立大型活动应急救援领导小组：

学校成立大型活动应急救援领导小组：

组 长：徐勤波

副组长：李守峰、李志强、张福生

成 员：全体教干 班主任 义务护校队

三、学校集会、做操由体育学院成员负责统一指挥，以保证集会、做操的纪律。

四、学校集会、做操等大型活动以班为单位。上下楼梯

时学生走指定楼梯并靠右行走，不要拥挤，不得催促学生快跑。当班教师组织学生分东西楼梯下楼，相应楼层有指定教师负责疏散管理，严防挤压事故的发生。出入会场有序，到达活动场所，由班主任组织学生按指定位置安排座位或站队，防止学生乱窜，避免意外事故的发生。

五、体育运动会，要教育学生不得随意穿越运动区域，严防撞伤，砸伤事故的发生。学生搬凳子上楼至集合时间不得少于 15 分钟。

六、班主任是班级学生安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学校领导及安全领导小组、年级组长、班主任，必须对集会，学生大型活动实行全过程监控，学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脱离教师监管，以防意外事故发生

七、工作职责

徐勤波（组长）：（1）若事态较大，及时向教育局及上级有关部门汇报，保持联系，信息畅通。组织指挥抢救、疏散学生，控制事态；（2）安排学校相关人员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3）、安排相关人员做好事件处理的后勤保障工作；

李守峰（副组长）：（1）协助组长组织指挥，提出抢救方案，及时组织实施；（2）按校务分工，负责组织相关人员做好家属安抚、媒体接待工作；（3）、督促检查有关家属的接待、善后处理及教育教学秩序恢复工作；

张福生：领导学段主任组织各年级。科任教师负责楼道、楼梯安全，保证学生顺利上、下楼。根据实情及时拨打 120、119 救助电话，及时拨打当地卫生院电话。若遇火灾，及时切断电源，查明火源，拨打当地电管站电话，请求断电，派

出技术人员。

庄建华：（1）按校长意见做好信息工作；（2）按校长意见，做好应急处理小组人员车辆调配工作；（3）做好媒体接待工作。

郭洪代：在组长、副组长的指挥下，做好救援的后勤保障工作

张青明：负责活动前后的安全保证工作，协同门卫工作人员守好校门，严防外来人员随意进入学校，趁机起哄。趁火打劫。

汪慧君、张作萍：指挥班主任负责本班学生纪律、秩序、心理疏导，转移到安全地带。看护好学生不乱跑、不围观，避免更大事故发生。

八、应急处理流程

1. 及时上报信息

（1）组织者或班主任、科任教师在突发事件发生后立即口头向分管领导或校长报告突发事件信息。

（2）校长在突发事件发生后 1 小时内口头向教育局报告突发事件信息，并根据上级意见向当地党委、政府及派出所等相关职能部门报告，请求协助处理。

2. 确定处理方案

（1）领导班子提出应急处理初步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启动应急处理工作。

（2）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各司其职，迅速展开工作。

3. 展开处理工作

（1）家属工作组：工会及学校相关人员负责按规定做好家属工作。

(2) 媒体接待组：办公室负责做好媒体接待工作。

(3) 调查处理组：校长和安全领导小组成员负责对事件进行调查，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初步处理意见。

4. 责任追究及事件报告

(1) 校长与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协商后对事件当事人提出处理意见。

(2) 学校办公室会议对处理意见进行政策审核，报请学校支部、行政研究通过后，由学校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

(3) 事件处理完毕，由学校办公室根据安全领导小组的意见，写出处理报告，向相关职能部门通报事件的处理结果。

九、应急处理纪律

全体教职工一切行动必须服从组长、副组长及成员的指挥，并认真做好工作。对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其态度和后果，经学校研究决定给予相关责任人以相应处理；情节严重的，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处理。

1. 知晓或应当知晓情况而不按程序向相关人员报告或越级上报的。

2. 突发事件处理过程中不积极配合，相互推诿，工作拖拉，造成严重影响或严重后果的。

3. 突发事件处理措施不当，组织或处理不力的。

4. 工作安排不落实，造成事态升级的。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反恐怖防范工作应急预案

为了切实做好学校安全防范工作，保证师生人身安全和

学校财产安全，按照上级关于切实加强反恐怖防范工作的部署，结合学校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反恐怖防范应急预案。

一、建立组织，加强领导

成立学校“反恐怖防范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协调。明确分工和职责。

组 长：徐勤波

副组长：李守峰、李志强、张福生

成 员：全体教干 班主任 义务护校队

二、学校实行上课时间全封闭管理，加强门卫登记检查，对进入校园的人员严格登记，禁止其车辆进入学校。

要求校内教师亲自确认来访人员身份后方可接待，防止不明身份人员进入学校。

三、校园门卫人员 24 小时值班守卫，对重点要害部位日检查，日记录，对校园周边可疑人员、车辆和物品提高警惕。

四、重点部位专人管理负责：

1. 加强实验室药品存放管理力度，严格执行申领有毒物品和易燃、易爆物品的审批制度，专职实验员作好出入库记录。

2. 水电管理。

3. 学校配备安装监控设备，完善应急报警设施。

4. 防范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品伤害事故。收到可疑邮包或发现可疑物品的任何人员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学校领导报告。发现可疑邮包和可疑物品的任何人员，都不应当试图打开或随意摆弄它。

五、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实行“一岗双责”切实做到目

标明确责任到人。发现相关问题要及时上报到相关部门，做出相应处理。

六、认真做好学校及周边安全检查工作。要继续加强与公安、交通、卫生等部门的联系，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共同做好学校安全检查工作。

七、加强师生制安安全教育，通过电视、黑板报、手抄报、校园广播站、橱窗等宣传阵地对师生进行教育，组织开展消防、地震、反恐怖、突发事件逃生演练，以进一步增强师生安全意识，提高自救、自护能力。同时要根据学生特点，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帮助学生克服各种精神、心里障碍，防止学生被敌对分子教唆利用。

八、反恐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1. 反恐怖应急工作指挥小组

总指挥：徐勤波

副总指挥：李守峰 李志强 张福生

成员：全体教干 班主任 义务护校队

2. 在接到本校发生恐怖事件消息后，反恐怖工作领导协调小组立即转为应急工作指挥小组，按应急方案，迅速有效地开展工作。

3. 反恐怖应急领导小组要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统一指挥、协调，并及时向 110 报警。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遭受恐怖袭击的程度、受袭击的部位、有无爆炸、有毒物品是否外流和恐怖分子人数等。

4. 根据现场情况，及时启动疏散方案，全体教职工按照疏散方案，组织引导学生疏散到安全地带。

5. 保护现场，设立警界线，控制无关人员进入校园和事

发地点。

6. 建立预防预警机制

(1) 预防预警信息。学校相关人员提供相关信息。

(2) 预防预警行动。要经常组织对门卫进行相关知识及技能培训，提高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

7. 应急响应。

(1) 分级应急响应。突发事件的报告顺序是：首遇发现人——部门负责人——校长。

(2) 信息报送和处理。突发事件的信息按报告顺序进行传递，由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确认，分清事件的等级，由决策机构进行决策处理。

(3) 指挥和控制。指挥中心根据教育局、公安局反恐工作协调小组的指挥，对现场进行控制。

(4) 紧急处置。处置队伍由指挥中心统一调派，分突发事件类型落实处置措施。

(5) 救护和医疗。负责事件的现场救护以及医疗防疫；对轻伤人员进行处置，将重伤人员护送到医院。

(6) 突发事件的调查、处理、检测与后果评估。事件发生后，负责事件原因的调查工作，学校安全领导小组负责事件的检测与后果评估，并形成处理意见。对发生的重大事件，学校配合公安、消防及其他专门机构的工作，对事件进行调查、检测与评估。

(7) 上报。校长要及时、准确地向上级发送事件的相关信息。

(8) 应急结束。事件处理完毕，由校长宣布应急状态解除。

8. 应急保障。

(1) 通信与信息保障。负责通信系统的维护，确保应急期间信息畅通，并从各种媒体上获取相关信息。

(2) 应急支援与装备保障。

①学校提供救援药品：主要有绷带、消毒水、止痛药、消炎药等；

②学校门卫和当地公安机关提供安全保障；

③由学校教学服务中心提供物力支持。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

绿色学校校园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方案

为有效防范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及时科学处置可能发生在校内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有效控制和消除污染，维护自然生态环境，保障师生身心健康及正常生活、教育教学活动的进行，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和国家环保总局办公厅《关于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特制订本预案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规范和强化部门应对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建立和完善学校防范有力、指挥有序，快速高效和协调一致的环境染事故应急处置体系。适用范围：凡属校园内发生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控制和处置行为，均适用本预案的规定。

具体包括：

1、一般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指由于污染或破坏行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 1 万元内的；

2、较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由于污染或破坏行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 1—5 万元内的；人员发生中毒症状；因环境污染引起冲突；对环境造成危害。

3、重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由于污染或破坏行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 5-10 万元内的；人员发生明显中毒症状，辐射伤害或可能导致伤残后果的；人群发生中毒症状，致人死亡或者重伤；因环境污染使社会稳定受到影响；对环境造成较大危害；砍伐植物造成危害的；对装修改选、开发造成严重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直接威胁教育教学活动、生活的事事故；货物严重辐射。

4、特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由于污染或破坏行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 10 万元以上；学校人群发生明显中毒症状或辐射伤害；人员中毒致人死亡 2 人以上或者重伤数人以上；因环境污染使本学校不能正常教育教学、生活受到严重影响；对环境造成严重危害。

三、应急组织机构、职责

成立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领导小组，统一指导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处置、救援工作。

（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二）主要职责

1、领导小组职责:负责发布和解除应急命令和信息,统一协调做好污染事故应急处置的组织和技术设备,建立污染事故应急处置专家组,提供科学决策意见,减少污染对周围环境的危害,保护饮用水源安全和生态安全;统一调度学校应急救援工作;提供和解决处置应急事故所需的人员、设备、车辆物资等,汇报和通报事故有关情况,必要时向区、市及其它救援中心发出救援请求,组织现场取证调查,总结应急经验教训。

2、组长职责负责批准启动本预案,有权调动本学校一切力量,全面负责突出环境事故应急的组织和协调工作,负责召集各部门负责人研究应急处置方案,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明确职责,根据事故情况再分设现场工作组,指定负责人,组织指挥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3、副组长职责协助组长负责现场应急处置的具体领导工作,组长不在时,全权负责现场应急的组织工作。

4、协助学校领导做好环境突发事故的救援处理、事故上报、对外发布信息和安抚、稳定等相关工作;协调相关部门划定警戒区域,控制事故现场;进行现场调查,向上级报告现场情况;协同相关部门分析原因,判明污染物,提出处置意见,防止污染扩大,对环境污染事故的性质,等级和危害做出恰当的认定;负责组织实施中毒事故的抢救工作;负责事故的

处理中医护人员、医疗设备、药品的组织和医疗救护工作，及时通报人员的抢救情况。

四、事故报警

发生环境污染或破坏事故或可能发展成为的灾难突发事件，应及时向学校校长及有关单位报警。

(一) 报警电话: 巡警 110, 火警 119, 急救中心: 999, 120

(二) 报警的内容: 环境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 造成事故的学校名称, 报告人的姓名、职务; 接受报告的时间, 造成事故的原因及形成的危害后果。

(三) 进行受理登记 应急处理程序

政教处接到环境事故报告后, 应立即亲自或派人在最快的时间赶到事发现场进行确认; 立即上报校长室, 并及时通知各成员单位尽快赶到现场; 到现场后成立现场应急领导小组, 根据事故的状态及危害程序做出相应的现场应急处理措施。

1、督促发生污染事故的人或其它组织立即采取减轻或消除污染或破坏的措施, 防止危害进一步扩大;

2、及时通知可能受到危害的教师和学生, 必要时疏散周围群众, 避免人身死亡;

3、各成员按照各自的职责在现场应急领导小组的指挥下, 各司其职、各尽所能, 按事故类别组成不同的调查小组进行现场调查;

4、事故得到控制后, 要尽快完成初步调查报告并按规定报送有关部门;

5、由领导小组集体研究, 根据环境事故的全面调查情况,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形成确定赔偿金额和进行行政处罚事

故处理报告;

6、对造成或可能造成的危害或损害事故，校长室应及时向受到或可能受到事故危害或损害的有关地方人民政府通报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型和造成的污染危害;

五、事故报告程序

现场人员报值班人员（并维护现场）-值班人员报政教处-政教处报校长室-校长上报教育局及有关单位。

六、法律责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给予有关责任人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未依照本预案规定履行事故报告职责，隐瞒、续报谎报的；2、应急工作中玩忽职守或临阵逃脱职守的；3 应急工作中不听从指挥的；4、妨碍应急工作的；

5、应急措施处置严重失误的；

6、在应急中，违反操作规程和制度，引起其他突发事件而造成其它危害的。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

2020年3月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为有效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等原因造成的校内环境污染事故，确保事故发生时能快速有效的进行现场应急处理，最大限度地保护全校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根据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充分体现以生为本的指导思想，一旦发生环境污染突发事件，以最快的速度，最大的效率，有序地实施应对，最大限度减少损失。

二、适用范围

我校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包括废水、废气、危险废物处理及排放等突发事件对校园环境、对大气环境造成的污染、对全校师生员工或周围居民的生命已经或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环境污染事故。

本预案适用于校园内人为或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废水、废气、固废（包括危险废物）突发性事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危急人体健康的环境污染事故等。

三、风险评估

校园内如果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从物质属性上主要分为水及大气污染；从事故的类型上主要分为危险品泄露、火灾、废水废气事故排放等。

最易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的单位是化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存储室、食堂、生活用水的蓄水池以及废水处理站等，也是防范事故发生的重点区域。人为操作失误、防护不力、管理措施不到位和工作场所的设备设施存在隐患是造成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

四、机构职责

（一）指挥机构

1. 环境污染事故处理专项工作领导小组：是学校针对环境污染事故的应对而组建的最高指挥机构。

2. 现场指挥部：环境污染事故处理专项工作领导小组

下设现场指挥机构，具体负责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指挥工作。

总指挥：徐勤波

副总指挥：李守峰 李志强 张福生

成员：全体教干 班主任 义务护校队

3. 日常应急救援办公室：负责应急救援的日常工作。

组长：汪慧君

成员：校园安全管理处的相关人员

4. 救援行政管理办公室：协助事故报警及事故处理工作，包括医疗、消防及物质供应等。

组长：徐进秋

成员：后勤工作处及后勤集团相关人员。

（二）指挥机构职责

负责“应急预案”的制定与修订；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组织实施和演练；检查督促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发生重大事故时，由指挥机构发布和解除应急救援命令；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向上级部门汇报、通报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救援请求，组织事故调查，总结应急救援经验。

（三）成员分工

现场指挥部总指挥：组织指挥校园内的应急处理与救援。

现场指挥部副总指挥：协助指挥校园内的应急处理与救援。

救援行政管理办公室：协助总指挥做好事故报警、情况

通报及事故处置工作；负责现场医疗事故指挥及中毒、受伤人员分类抢救和护送工作。负责抢险救援物资的供应和运输工作。

日常应急救援办公室：现场及有害物资扩散区域内的洗消、监测工作；负责灭火、警戒、治安保卫、疏散、道路管制工作；必要时代表指挥部对外发布有关信息。

其他人员：负责维持事故现场稳定，对与事故应急救援无关的人员进行紧急疏散。

五、防范措施

对已确定的危险目标，分析导致事故的可能原因，采取针对性预防措施，避免事故发生。各种预防措施必须建立责任制，落实到相关基层单位和个人。一旦发生事故时，尽力降低事故危害程度。

（一）有毒有害化学品的危害发生条件

1. 储存于钢瓶内的压缩气体、液化气体或加压溶解的气体受热膨胀，压力升高，可能致使钢瓶爆炸。

2. 某些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相互接触后会发生化学反应引起燃烧爆炸。

3. 某些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除具有爆炸性外，还具有易燃性或导致人与动物中毒等事故。

4. 诸如氰化物等某些剧毒化合物，一旦泄露极易发生严重危害。

（二）污水处理及排放的风险防范措施

我校污水处理站由专门管理人员负责日常维护运行。相关安全防护措施如下：

1. 建立安全运行责任制，落实安全责任人；

2. 实行安全运行监督检查制度，并严格执行；
3. 做好劳动保护具的放置和管理工作的；
4. 做好安全防护设施管理工作，定期进行相应安全培训。

六、应急措施

1. 废水事故排放应急措施：紧急停电时若出现废水系统的供电模块故障，仅仅依靠废水调节池的调节容量来缓冲整个校区产生的废水风险较大，利用备用的发电设备临时应急送电。

2. 监测系统若发现废水水质异常，必须加大对废水排放口的监测频率，并且查找事故发生原因并及时排除。

七、处置程序

一旦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相关部门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上报学校指挥部。报告内容为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事故的简要情况、污染源种类、伤亡人数等等，同时初步估计直接经济损失和已采取的应急措施等等。

根据指挥部总指挥的指令，立即成立现场救援组，明确现场救援组长和副组长，并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根据污染源总类、数量、性质为事故处理提供必要的技术指导，防止事故的扩大蔓延，防止二次危害的发生。要对现场的重要物资和设备等进行安全转移。

（一）现场污染控制

1. 采取有效措施，切断污染源，隔离污染区，防止污染扩散。

2. 及时通报和疏散可能受到污染危害的人员并参与对受危害人员的救治。

（二）现场调查与报告

1. 污染事故现场勘察和技术调查取证。

2. 环境监测：一般要求水污染在 4 小时内，气污染在 2 小时内定性检测出污染物的种类及其可能的危害。24 小时内定量检测出污染物的浓度、污染的程度和范围，发出检测报告。并采取污染跟踪监测，直到污染事故处理完毕，污染警报解除。

八、现场保护

必须保护事故现场，参加救援抢救的每个人要严格保护事故现场，确因抢险需要移动现场物件时，必须作出标志、拍照、详细记录和绘制现场图，并妥善保存现场主要痕迹、物证等。

九、预案更新

随着应急救援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和完善，部门职责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或者应急救援过程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和出现新的情况，应及时修改应急预案。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

2021 年 4 月 14 日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环境污染应急预案

为及时、有用减少环境空气污染对人体造成的危害，保障学生的身体健康，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工作职责

（一）指挥机构

1. 环境污染事故处理专项工作领导小组：是学校针对环境污染事故的应对而组建的最高指挥机构。

2. 现场指挥部：环境污染事故处理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现场指挥机构，具体负责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指挥工作。

总指挥：徐勤波

副总指挥：李守峰 李志强 张福生

成员：全体教干 班主任 义务护校队

3. 日常应急救援办公室：负责应急救援的日常工作。

组长：汪慧君

成员：校园安全管理处的相关人员

4. 救援行政管理办公室：协助事故报警及事故处理工作，包括医疗、消防及物质供应等。

组长：徐进秋

成员：后勤工作处及后勤集团相关人员。

（二）领导小组职责

1. 在市环境空气污染应急工作组的统一领导下，校长对学校环境空气污染应对工作全面负责，副校长组织协调。

2. 办公室收集数据，及时通报污染等级，并做好学校应对环境空气污染应对情况上报工作。

3. 组织宣传环境空气污染相关科普知识，传授有关防护、重污染天气道路安全等常识。

4. 安全工作分管领导积极与有关部门配合，加强防护环境空气污染和治安工作，确保学校正常教学及生活秩序。

5. 班主任利用班会课、环境教育课、家长会等方式开展环境空气污染教育和应急预案的学习，明确各级预警应该采

取的应对措施。

6. 体育活动课教师根据预警级别做好室内外体育活动的调整和安排。

未尽事宜，以当天紧急通知为准。

（二）工作要求

学校根据应急办发布的预警通知。接到预警通知后，根据预警等级及时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及时采取应急措施。

二、应急响应

（一）响应分级

根据环境空气污染黄色、橙色、红色预警等级，启动相应的三级、二级、一级应急响应措施。

（二）响应措施

1. 三级响应措施

接到上级应急办发布的黄色预警时，学校落实上级响应措施，让学生减少户外活动。

2. 二级响应措施

接到上级应急办发布的橙色预警时，学校立即停止学生室外体育课及户外活动，因地制宜，开展多种形式的室内体育锻炼活动；迟到、缺勤学生不按迟到或旷课处理，学校根据学生出勤情况灵敏安排教育教学活动；加强晨检、日间康健巡检，以及对起义体质和分外疾病学生的康健管理工作。

3. 一级响应措施

接到上级应急办发布的红色预警时，学校根据红色预警发布的例外时段，做好应急响应工作。自动采取停课。停课期间，学校的教师按时到校、上岗，对因不知情等原因到校的学生，学校要组织人员做好看护和康健防护工作，灵敏安

排学生开展多种形式的室内活动，学校不安排上新课。

三、应急保障

1、学校成立环境空气污染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应急工作预案，进行应急演练，明确职责，分工协作，密切配合。

2、加强宣传教育，让学生了解空气污染对人体的危害，提醒学生尽量减少户外活动，同时加强环境知识的教育，提高环境保护意识。3、确保通讯工具的通畅。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

2021年4月14日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学校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

为了保障实验操作中师生的安全，促进实验室各项工作顺利开展，防范安全事故发生，切实有效降低和控制安全事故的危害，依照市教育局有关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从学校实际出发，特制定本安全应急预案。

一、领导小组

组 长：徐勤波

副组长：李守峰、李志强、张福生

组员：刘淼 苏媚娟 汪慧君 张作萍 郭洪代 年级主任
班主任 科任老师 实验员

二、应急原则

1. 先救治，后处理。

2. 先制止，后教育。

3. 先处理，后报告。

三、注意事项

1. 实验物品要摆放规范。

2. 在学生操作之前，要明确要求及示范正确的操作程序。

3. 对一些危险物品要向学生重点强调其危害使用的注意事项，做好安全教育工作。

四、应急预案

1. 明火操作安全应急预案。

(1) 实验室内严禁吸烟，使用一切加热工具均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离开时应检查是否关上自来水和切断电源。

(2) 一旦发生火灾，一定要迅速而冷静地首先切断火源和电源，并尽快采取有效的灭火措施，水和沙土是最常用的灭火材料。

(3) 任课教师迅速报告学校安全领导小组，同时组织疏散学生离开现场，学校领导组织有关人员携带消防器具赶赴现场进行扑救。

2. 带电操作安全应急预案

(1) 操作时不能用湿手接触电器，也不可把电器弄湿，若不小心弄湿了，应等干燥后再用。

(2) 若出现触电事故，应先切断电源或拔下电源插头，若来不及切断电源，可用绝缘物挑开电线，在未切断电源之前，切不可用手去拉触电者、不可用金属或潮湿的东西挑电线。

(3) 若触电者出现休克现象，要立即请医生治疗。

3. 药品操作安全应急预案

(1) 禁止品尝任何药品的味道，闻气体应“招气入鼻”。即用手轻拂气体，把气体扇向鼻孔(少量)，不可把鼻子凑到容器上。

(2) 仪器中的反应物或残余物倾倒出来后再清洗。不准倒入水槽里，要倒在废液缸中，统一处理。

(3) 皮肤破损后不能接触实验药品，以免受伤。

(4) 每次实验完毕应用冷水洗净手后再离开实验室。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后，要以快捷的方法，立即将发生事故的情况报告校长，并在第一时间报上级主管部门。

临沂沂州实验学校

2021年4月14日